

石狮市永宁镇人民政府文件

石狮市永宁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2021 年 1 月 5 日

引 言

本年度报告由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石狮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shishi.gov.cn/>) 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 请与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 地址: 石狮市永宁镇黄金大道镇政府大楼, 邮编: 362700, 电话: 0595-88480638, 电子邮箱: sssynz123@163.com。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相关条例办法的要求, 我镇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透明度, 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针对 2020 年的特殊形势,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用权公开, 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六稳六保”工作, 保障公共卫生信息公开, 在执行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过程中, 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现将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 2020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 年制作、获取的政府信息总数 108 条, 其中: 主动公开 39 条, 占 36%; 依申请公开 0 条, 占 0%; 不予公开 69 条, 占 64%; 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990 条。2020 年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中, 机构职能类信息 3 条, 占主动公开数的 7%; 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1 条, 占主动公开数的 3%; 规划计划类信息 0 条, 占主动公开数的 0%; 行政许可类信息 0 条, 占主动公开数的 0%; 重大建设项目 0 条, 占主动公开数的 0%; 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0 条, 占主动公开数的 0%; 民政扶贫救灾社

会社保就业类信息 1 条，占主动公开数的 3%；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1 条，占主动公开数的 3%；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6 条，占主动公开数的 15%；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4 条，占主动公开数的 10%，其他类信息 23 条，占主动公开数的 59%。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公开石狮市永宁镇 2020 年预算公开信息说明、2019 年度石狮市永宁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信息、2019、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和绩效自评结果、永宁镇山海协作对口帮扶项目信息以及本镇土地征收信息等信息公开重点工作信息。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0 年受理申请的数量 0 条，未接收到书面或其他形式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本年度依申请公开 0 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工作要求，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进行信息公开前，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由分管领导审查后再给予公开，确保互联网信息不出现泄密情况。2020 年参照上报《石狮市永宁镇人民政府权责清单》，编制完成《石狮市永宁镇人民政府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于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根据标准目录，判断并根据上级部门相关规范，梳理 2020 年以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对印发的制度文件实行动态更新，并提供在线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推进政府门户网站规范化，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规范公开格式，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做好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公开，保障好群众基本权益。二是做好微信公众平台，实时更新发布永宁镇生活各项工作动态、相关活动。三是做好公众查阅点、公开群众意见箱维护工作，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优质发展。

（五）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组建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科室抓落实”的工作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传达落实一系列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安排，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由镇长担任组长，党委组织委员、党委宣传委员、党委秘书任副组长，党政办工作人员和相关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挂靠永宁镇党政办，党政办配备一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员，专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落实监督小组设置**，成立由镇人大主席为组长、镇纪委书记为副组长，部分科室主任、村两委及市、镇党风廉政监督员的政务公开监督小组，设立监督投诉电话，并设立意见箱，制定服务长效机制，责任追究机制，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三是**完善公开工作制度**。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每半年召开领导小组工作会和民主评议会，协调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列入全年落实情况报告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适时公开，编制并适时更新公开事项目录。四是**突出公开重点内容**。利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全面公开权利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

务事项清单，并适时更新，根据公开标准目录推进相关事项网上公开，除涉密事项外，均及时向社会公开，例如由镇经济发展办公室所负责提供镇财政预决算信息、镇规划建设办公室提供征地信息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12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226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44	0
行政强制	0	5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单位虽然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对实行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的情况，对政务信息公开理解还存在偏差政务公开的供给与公众信息获取需求之间仍然存在着差距，二是监督制度不健全，导致信息公开内容不够规范。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2021年的政务公开中予以逐步的落实和改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由镇财政所负责提供镇财政预决算信息，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开；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通过《政务公开手册》、微信公众平台等渠道发布与群众息息相关的重大政策；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制定《永宁镇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永宁镇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案》，推进重点领域政务信息的公开。

（二）政策解读工作情况

结合群众关心的内容，对国家或地方最新发布政策类文件，并严格审查政策解读内容，予以公开。

（三）政务服务开展情况

2020年度永宁镇12345平台共处理群众诉求388件，其中

建言 61 件，占比 15.7%；举报 82 件，占比 21.1%；投诉 208 件，占比 53.6%；咨询 36 件，占比 9.3%；赞赏 1 件，占比 0.26%

（四）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在之后及时理顺工作机制，明确各项工作内容和完成时限；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通过《政务公开手册》、微信公众平台等渠道发布与群众息息相关的重大政策。